

证券代码：002360

证券简称：同德化工

公告编号：2019-003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德化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于2018年8月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使用1-3亿元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元/股，回购股份用途为“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根据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证监会等三部委《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及深交所回购股份相关配套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公司于2018年12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9年1月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股份，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元/股，回购股份资金调整为：1-2亿元，回购股份用途调整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中的一项或多项，未使用部分予以注销。”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届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且回购实施情况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现将本次回购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2018年9月18日，公司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并按规定披露了有关回购股份实施进展情况，上述事项相关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截至2019年1月7日，公司已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7,707,308股，占公司总股本4.52%，最高成交价为5.9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0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00,056,870.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二、预计股本变动情况

1、公司本次最终回购股份数量为17,707,308股，若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94,933,133.00	24.25	112,640,441.00	28.77
无限售条件股份	296,579,467.00	75.75	278,872,159.00	71.23
总股本	391,512,600.00	100.00	391,512,600.00	100.00

2、公司本次最终回购股份数量为17,707,308股，若回购股份全部予以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91,512,600股减少至373,805,292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94,933,133.00	24.25	94,933,133.00	25.39

无限售条件股份	296,579,467.00	75.75	278,872,159.00	74.61
总股本	391,512,600.00	100.00	373,805,292.00	100.00

三、其他说明

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证券回购专用账户，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公司将适时做出安排并及时披露。在回购股份过户或注销之前，回购的股份不享受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是否制定新的股份回购计划，请投资者谨慎投资并注意公司有关公告。

特此公告。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2日